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機關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余信萱
聯絡電話：02-27075215#804
傳真電話：02-27075218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8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200114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ATTCH1 A095G0000Q0000000_a09530100u_1120011430ax_1.pdf)

主旨：檢送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
「112-1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教師增能研習-歷史學探
究」，敬請惠予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辦理。
- 二、講題：「探究與實作」如何促進「歷史思維」的開展。本場研習邀請學者周樑楷教授談「高中歷史師生們的大衛像和沈思者：「探究與實作」怎樣促進「歷史思維的開展」」。從近代西方自然科學認知學習取向說明「史學的現代性」是什麼？「歷史是什麼」？怎樣有助於「歷史思維的開展」。
- 三、時間：112年9月27日(三)9時~12時30分。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相關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 四、敬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並協助處理課務排代，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五、本工作坊得補助外離島、花蓮縣、臺東縣及其他地區符合教育部核定「110至112學年度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

國立臺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高級中等學校名單」學校之參與教師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補助說明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六、本案聯絡人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明陽中學、誠正中學、敦品中學、勵志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歷史學科中心)、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地理學科中心)、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技術型高中社會領域推動中心)、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探究與實作課程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政治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國文化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央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師資培育中心)、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東海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朝陽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銘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大葉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副本：本校教務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09/08
16:05:37

校長 王淑麗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優質化及前導學校 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教師增能研習

歷史學探究 - 「探究與實作」如何促進「歷史思維」的開展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
- 二、110年2月19日臺教授國部字號1100011216號函修正之「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辦理。
- 三、教育部109年12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48425B號令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辦理。



貳、目的

- 一、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加深加廣選修探究與實作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
- 二、強化社會領域教師對於探究與實作課程之教學知能，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工作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承辦單位：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四、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肆、研習簡介

本場研習邀請學者周樑楷教授來談談「高中歷史師生們的大衛像和沈思者：『探究與實作』怎樣促進『歷史思維的開展』」。從近代西方自然科學的認知學習取向，一則說明「史學的現代性」是什麼？「歷史是什麼」？另一則舉實例，顯示近五百年來某些科學研究的成果，怎樣有助於「歷史思維的開展」。除外，亦期待本場次之內容能經由歷史教師的轉化，成為「探究與實作：歷史學探究」的參考資料。



伍、研習課程內容

時間	內容	講師
09：00－09：20	報 到	主講：周樑楷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歷史系兼任教授)
09：20－09：30	開幕式	
09：30－10：20	文化地圖中的 「大衛像」和「沉思者」	
10：20－10：30	休 息	
10：30－11：20	從考古學「探究與實作」 翻轉「歷史思維」	
11：20－12：10	「探究與實作」怎樣促進 「歷史思維」的開展？	
12：10－12：30	綜合座談	

陸、研習時間及地點

研習日期：112 年 9 月 27 日（三）09：00～12：30

研習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綜合教室

交通資訊：如附件一

柒、報名資訊：統一線上報名

一、報名網址、時間及錄取公告時程：

報名時間：即日期起至 9 月 20 日（三）12 時止

報名連結：<https://reurl.cc/ERVQbn>

錄取公告：9 月 21 日（三）17 時後，公告於網站並以電子信件通知

二、建議以 Chrome 瀏覽器複製貼上網址開啟或掃描 QR Code，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可能須先登入 Gmail 帳號，方可繼續報名）。

三、錄取名單公告：

（一）錄取名單以通知信件為準，錄取公告將以 e-mail 個別通知（敬請留意 ccip@gs.hs.ntnu.edu.tw 的信件）及公告於官方網站（<https://www.hs.ntnu.edu.tw/ccip/>），恕不另行函知。

（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歡迎主動來信洽詢。

四、全程參加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各 3 小時。



捌、報名及參加者注意事項

一、本次研習參加對象為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實習教師、各大專院校在學中等教育階段師資培育生及國民中、小學教師（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優

先)，如報名情形踴躍，**每校限3名，每場總限額30名。**

★ **若報名踴躍，優先錄取條件排序如下：**

- (一) 112學年度接受高中優質化方案輔助方案學校教師。
 - (二) 過去參與本中心辦理研習教師未發生無故缺席者。
 - (三) 依網路報名優先順序決定錄取及備取順位。
- 二、本研習為協助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發展之推動，歡迎各校有意願之教師報名參加。
- 三、如報名截止時人數未達10人，主辦單位保有取消該場次之權利。
- 四、為考量工作坊品質及資源充分運用，參與者須自行登記公(差)假及課務排代，且先確認無課務安排，再行報名：
- (一) 教育資源有限，敬請錄取者儘量避免缺席。
 - (二) 如已獲錄取但確實無法出席者，請最遲於研習辦理前三日工作天來信告知並提供理由(如遇臨時事件也請於研習開始前聯繫告知)，以避免延誤備取遞補作業。
 - (三) 請勿自行尋人頂替出席，經發現者取消被頂替者該場及後續報名之錄取資格，並謝絕核予研習時數。
 - (四) 請參加教師務必出席及全程參與，若無故缺席或早退者，將會影響時數登錄及貴校後續相關研習之錄取次序。
- 五、**本次研習得補助外離島、花蓮縣、臺東縣及其他地區符合教育部核定「110至112學年度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高級中等學校名單(附件二)」之高級中等學校參與教師往返交通費及住宿費，經費由承辦單位計畫項下支應，敬請務必提前聯繫洽詢申請事宜**
(ccip@gs.hs.ntnu.edu.tw)。
- 六、主辦單位保有最後調整參與場次之權利。

玖、經費與注意事項

- 一、辦理研習所需經費由承辦單位及協辦單位經費支應。
- 二、敬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往返路程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三、為響應環保，請參與者自行攜帶環保杯。
- 四、請與會人員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無提供接駁車及停車位。
- 五、活動聯絡人：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余信萱助理、吳昌樺助理，官方電子信箱：
ccip@gs.hs.ntnu.edu.tw。

拾、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社會領域
探究與寫作教師增能研習

歷史學探究

「探究與寫作」怎樣促進
 「歷史思維」的開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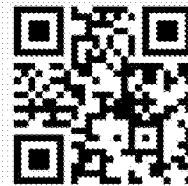
講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
 周樑楷兼任教授

時間：112年9月27日(三)
 09:00~12:30

地點：國立臺師大附中

歡迎報名

<https://reurl.cc/ERVQbn>
 9/20, 12點前



高級中等學校
探究與寫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

附件一

日期：112年9月27日(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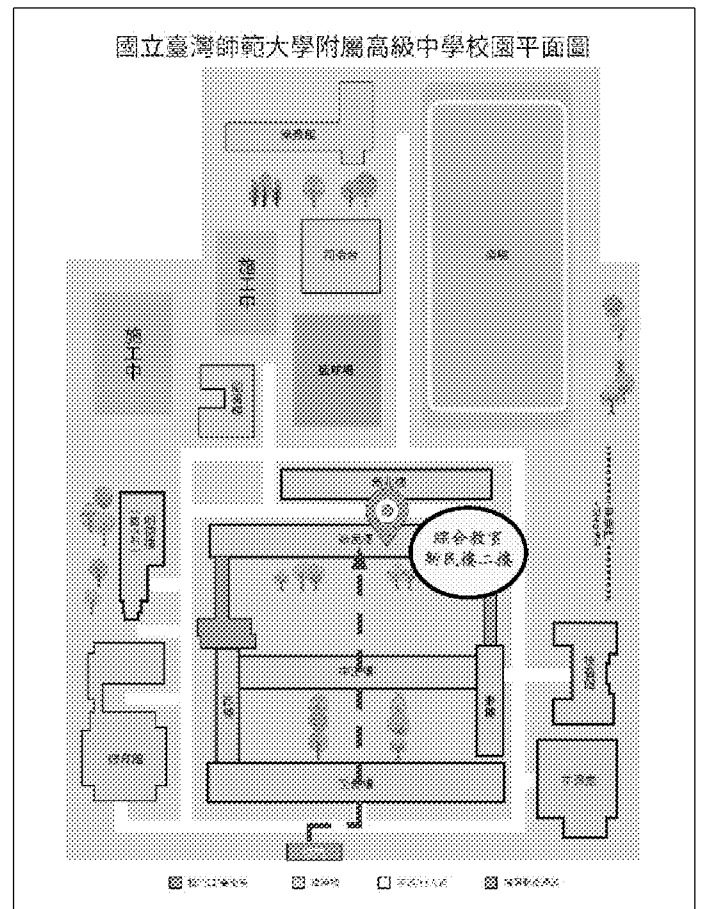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綜合教室

住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3 號

交通資訊：

搭乘文湖線（棕線）或信義線（紅線），在「大安站」下車，至1號或2號出口出站即抵達該校。

※ 因校園內空間有限，恕不開放車輛入校停放，請將車輛停放至鄰近該停車場或週邊道路停車格。





附件二

110 學年-112 學年偏遠地區(29)及非山、非市(28)高級中等學校名單									
序號	主管機關	學校名稱	偏遠類別	附設國中部(有或無)	序號	主管機關	學校名稱	附設國中部(有或無)	
1	教育部	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極度偏遠	無	1	教育部	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無	
2	教育部	國立鹿港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特殊偏遠	無	2	教育部	國立卓蘭高級中學	有	
3	教育部	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	特殊偏遠	無	3	教育部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	無	
4	教育部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偏遠	無	4	教育部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無	
5	教育部	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偏遠	無	5	教育部	國立暨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無	
6	教育部	國立金門高級中學	偏遠	無	6	教育部	國立水里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7	教育部	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偏遠	無	7	教育部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無	
8	教育部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偏遠	無	8	教育部	國立北港高級中學	無	
9	教育部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偏遠	無	9	教育部	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0	教育部	國立後寮高級中學	偏遠	無	10	教育部	國立土庫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1	教育部	國立光復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偏遠	無	11	教育部	國立新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2	教育部	國立湖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偏遠	無	12	教育部	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3	教育部	國立莒光高級中學	偏遠	無	13	教育部	國立旗美高級中學	無	
14	教育部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偏遠	無	14	教育部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無	
15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	偏遠	有	15	教育部	國立白河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6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	偏遠	有	16	教育部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7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立五權高級中學	偏遠	有	17	教育部	國立五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無	
18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立雙峰中學	偏遠	有	18	教育部	國立內崎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19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立廣浮高級中學學校	偏遠	有	19	教育部	國立鹿北高級中學	無	
20	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立六歲高級中學	極度偏遠	有	20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無	
21	宜蘭縣政府	宜蘭縣立南澳高級中學	偏遠	有	21	新北市政府	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	有	
22	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偏遠	有	22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學學校	有	
23	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立古坑華德福實驗高級中學(本校)	特殊偏遠	有	23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學學校	有	
24	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立古坑華德福實驗高級中學(本部湖庫分班)	偏遠	無	24	臺中市政府	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學學校	無	
25	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立萬安豐高級中學學校	偏遠	有	25	臺中市政府	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學校	有	
26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立粉寮高級中學	偏遠	有	26	臺中市政府	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學學校	有	
27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	偏遠	有	27	彰化縣政府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有	
28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立南平高級中學	偏遠	有	28	嘉義縣政府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有	
29	臺東縣政府	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	特殊偏遠	有					